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第二十一冊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行政院第壹柒五次會議議事日程
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 頤和路三十二號

甲 報告事項

- 一 宣讀第壹柒四次會議紀錄。
- 二 院長報告首都食糧稽查委員會無再設置之必要。已
着即日取消。

乙 討論事項

一 院長交議據實業部梅部長擬具收買棉紗棉布實施細則草案呈核一案當經加以修正由院公布施行請進認案。(實施細則印附)

決議

二 院長交議據教育部李部長呈送國立中央大學暨附屬實驗學校添級經費兩費支出概算一案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招集財政教育兩部派員會同審查簽具意見請公決案。(教育部原呈及經臨兩費支出概算書暨本院秘書處簽呈意見印附)

決議

三、院長交議據司法行政部羅部長呈為強化全國法警
組織先從上海開始嚴格編練擬具本部法警隊編制
大綱及法警管理委員會組織大綱暨該會經常費支
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呈及大綱概算
書印附）
決議

二、院長交議據司法行政部羅部長呈擬在本部法官訓
練所增設日語通譯官班擬具招考學員簡章及經常
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呈及簡章
概算書印附）
決議

秘密

六、院長交議據司法行政部羅部長呈為期增進司法效率救濟司法人員困難俾能安心服務起見擬具司法官及其他司法人員補助津辦法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呈及辦法即附。

六、院長交議據衛生署陸署長呈為適合實際需要擬請增修本署組織法謹擬具修正條文草案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呈及修正條文草案即附。

七、實業部梅部長提擬將中央黨委改進費及各省黨委事業改進費自本年秋期起照原征收率三倍征收請公決案。原提案即附。

決議

林
蔭
八
實
去
部
海
部
長
提
為
戰
時
經
濟
情
有
特
別
可
否
暫
許
外
籍
人
民
參
加
上
海
華
商
證
券
交
易
所
為
經
紀
人
請
公
決
案
（原提案印附）
決議

丙任免事項

一 院長提據江西省政府鄧省長呈本府政務廳廳長楊志清另有任用建設廳廳長周樂山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劉震亞為本府政務廳廳長周貫虹為建設廳廳長案。二 復歷甲世
決議

二 院長提據浙江省政府傅省長呈本省糧食局局長汪希又社會福利局局長袁嘉興地區清鄉督察專員張鵬聲均另有任用擬請分別免去本兼各職並擬請任命邵希康為本省糧食局局長汪希又為社會福利局局長張鵬聲為第一區清鄉督察專員案。
決議

三 院長提據廣東省政府陳省長呈擬請任命何惺常為本省糧食局副局長案。
決議

四、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擬請任命關秉鈞為本會總務廳同上校秘書呈薦張暉圓為總務廳軍事報道室少校股員沈惟毅為該廳無線電台同少校事務員案。
(履歷印附)

決議

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擬請任命劉國鈞汪步青李寄梅徐繼泰為本會參贊武官公署中將參贊武官路承忠白景豐為少將參贊武官范閻楊孝全為上校參贊武官案。

決議

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軍事參議院呈該院少校副官王俊忱軍事廳少校科員王慶恩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王慶恩為該院總務廳中校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七、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經理總監公署呈駐廣州

綏靖主任公署軍需處少校處員林生另有任用又陸軍編練總監公署軍需處少校科員吳有銘另候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朱林署駐廣州綏靖主任公署軍需處少校處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八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陸軍編練總監公署呈擬請呈薦曲明德為該署同中校秘書孫毓雲為軍需處中校科員馬煥如郭郁郢為該處少校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九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航空署呈該署同上校主任秘書路象乾另有任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葛世平為該署同上校主任秘書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中央陸軍將校訓練團呈該團教務組中校科員封鼎文久假不歸少校科員鄭

大明另有任用，又總務組少校科員楊志國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鄭大明為該團教務組中校科員韓瀛洲為少校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一、汽長擬准軍事委員會函據中央陸軍將校訓練團呈請該團少校科員同口放改治政會組魏光厚為少校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二、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呈請該校第一期學生總隊第一大隊第一隊少校區隊長錢廣聲另有任用醫務處少校區隊長孫英昇志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蘇建勛為該校校務委員會秘書處中校秘書，汪建業為第一期學生總隊第一大隊第一隊少校區隊長，錢廣聲為該隊少校區隊長，王漢三、萬景善為第二大隊砲兵隊少校區隊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三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本會委員長武漢行營呈該行營參謀處少校參謀張友昆另有任用擬請免職並擬請呈荐張友昆為該行營參謀處中校科員蕭紹禹為少校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四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第一方面軍總司令部呈擬請任命任恩瀚為該部修械所上校所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五內政部長提本部荐任秘書張鴻儒荐任科員李孔鈺均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荐李叙秋華為本部荐任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六外交部推部長提本部參事尤拔通商司司長沈觀宸歐洲司司長張劍初荐任秘書程龍驤秘書兼科長

徐義宗科長朱旭堯拂公均另有任用，又歐洲司司
長孫澆駐滬辦事處處長孫理甫呈請辭職，擬請各
免本職，並擬請任命朱旭為本部簡任秘書，徐義宗
為亞洲司司長，范拂公為歐美司司長，元拔為通商
司司長，薛逢元為駐滬辦事處處長，沈蕘辰為公使，仍
在本部辦事，並呈荐程龍驤為科長案。

決議
志財政部周兼部長提擬請呈荐顧歸慈為本部稅務署
荐任技正，劉訓和張祥元為該署荐任科員案。(履歷
印增)

六陸軍部葉部長提奉軍事委員會核定本部軍法司同
上校科長宋朝貴同上校軍法官范闈軍醫處火校
科員王尊德均呈請辭職，總務處同火校秘書張玉麟
另有職務，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吳樂春為本部
軍法司同上校科長，趙致卿為同上校軍法官，周炳新

為軍音處上校科長呈薦馮明卿為該處上校科員梁
清象為軍學司中校科員程毓德為總務處同校科
書案。(履歷印附)

決議

九、海軍部任兼部長提奉軍事委員會核定本部上校副
官長雲傳庵另有職務擬請免職案。

決議

十、教育部李部長提擬請任命陳桂國國立浙江大學
校校長案。

決議

十一、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提擬請任命楊志清為江西高等
法院推事兼院長易恩候為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二、實業部梅部長提本部簡任技正許淨生荐任專員史
匡民的另候任用又荐任技正盧東林呈請辭職案請

各免本職案。

決議

主宣傳部林部長提本部簡任特派員吳宗保另有任用
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伍麟趾為本部簡任特派員吳
宗保為簡任編審呈荐王 彥為荐任編審案。

決議

主廣東省政府陳省長呈本府財政廳科長葉贊毓汕頭
省稅局局長完 謙南三省稅局局長鄭遜伯均另有
任用擬請各免本職又財政廳視察員梁逸輝因病出
缺擬請備案並擬請呈 薦章效佑為本府政務廳秘書
主任王之光潘紹棟鄒伯健吳國祥杜啟明雷寶書為秘書倪
家祥區季鵬堵子辛禰熾而李星榆為科長汪彥斌兼
會計室主任龍公親楊 熙為視察員葉贊鏡為汕頭
省稅局局長李漢奕為南三省稅局局長李德林為財
政廳視察員程岳廷為教育廳督學鄒汝熾為禮儀局
糧食局秘書李譽永余肇初陳麒東為科長案二履歷

可也

決議

蘇准特別區行政公署都行政長官署本署秘書胥國
瑞教育處處長李嘉洽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
擬請任命胥國瑞為本署教育處處長李嘉洽為蘇准
特別區工程局長案二履歷印
決議

行政院第壹柒五次會議錄

日期：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頤和路三十二號

出席：汪兆銘 周佛海 葉蓬 任援道 李聖五

列席：梅思平 陳若慈 趙毓松 陸潤之

本院副秘書長鄒敬芳 清鄉事務局局長汪曼

雲 內政部次長王敏中 外交部次長周隆章

司法行政部次長湯應燦 宣傳部次長郭彥峰

社會福利部次長奚則文 糧食部次長周乃文

主席 汪院長

秘書長 陳春圃

紀錄 沈德驥 高齊賢 吳伯平

甲 報告事項

一 宣讀第壹柒四次會議紀錄。

二 院長報告首都食糧稽查委員會無再設置之必要已

著即行取消。

乙 討論事項

一、院長交議：據實業部梅部長擬具收買棉紗棉布實施細則草案呈核。一條當經加以修正，由院公布施行。請追認案。

決議通過。並呈報中央政治委員會備案。

二、院長交議：據教育部李部長呈送國立中央大學暨附屬實驗學校添級經費兩費支出概算一案。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招集財政教育兩部派員會同審查，簽具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呈報中央政治委員會備案。

三、院長交議：據司法部羅部長呈為強化全國法警組織，先從上海開始，嚴格編練，擬具本部法警隊編制大綱及法警管理委員會組織大綱，暨該會經常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

決議：編制大綱及組織大綱均照案通過，關於經費